

調解委員會介紹

大里區公所解委員會是由地方上信望素孚的公正人士組成，當您與人發生紛爭時，歡迎您到調解委員會申請調解。經調解成立之案件，送法院核定後與法院確定判決有同一效力，且可節省當事人之時間與金錢，促進地方和諧與團結。
-----免費為您排難解紛！

那些事情可以聲請調解

民事事件	刑事事件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借款、標會、債權債務之清償。2.車禍、公害、損害賠償。3.房地產買賣、租賃、佔用糾紛。4.婚約、婚姻、收養糾紛。5.財務繼承糾紛。6.商事買賣糾紛。7.其他各種有關民事糾紛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妨害風化、婚姻、家庭。2.妨害自由、名譽、信用及秘密。3.傷害、毀棄、損害。4.親屬間財產犯罪。5.交通事故。6.其他告訴乃論之刑事事件。

如何辦理聲請

- ①直接到公所調解會申請。
- ②利用網路線上申請（在大里區公所網頁調解會專區）。
- ③請臺中市警察局霧峰分局交通小隊或派出所警察轉介。